



## 子夏易学考论（刘彬）

（2008-3-20 15:40:06）

作者：刘彬

摘要：据史籍记载，孔子弟子卜子夏学《易》传《易》，并有易学著作《子夏易传》。由于《子夏易传》早佚，以及其他原因，后世很多学者怀疑子夏传《易》之事。文献告诉我们，子夏学《易》传《易》应为事实。而《子夏易传》的一些佚文和其他有关文献，说明子夏易学主要承绪孔子，兼容《易》之“古义”和“新义”的特点。特别令我们注意的是，子夏研习并传授《归藏》，这透漏了一个重大信息：在儒家易学的传承中，可能存在同时传授《周易》和《归藏》两大易学系统的传统。而这一点被以前的易学研究忽视了。

关键词：子夏；子夏易学；《归藏》系统；《周易》系统

### 一、子夏传《易》

子夏（公元前507——前420年）即卜商，为孔子精通六艺的七十子之一，在孔子的四科教育中，以精通“文学”（即文献）著称。孔子没后，传经之功，子夏甚大，对此古人评价甚高，如东汉徐防在上疏中云：“臣闻《诗》《书》《礼》《乐》，定于孔子；发明章句，始于子夏。”[1]（第1500页）清人朱彝尊云：“盖自六经删述之后，《诗》《易》俱传自子夏，夫子又称其可与言《诗》，《仪礼》则有《丧服传》一篇，又尝与魏文侯言《乐》。郑康成谓《论语》为仲弓、子夏所撰。特《春秋》之作不赞一辞，夫子则曰《春秋》属商。其后公羊、谷梁二子皆子夏之门人。盖文章可得而闻者，子夏无不传之。文章传，性与天道亦传，是则子夏之功大矣。”[2]（第743页）

子夏传《易》，隋、唐人言之最明，且评价极高。由长孙无忌所撰的《隋书·经籍志》云：“昔宓戏氏始画八卦，以通神明之德，以类万物之情，盖因而重之为六十四卦。及乎三代，实为三《易》：夏曰《连山》，殷曰《归藏》，周文王作卦辞，谓之《周易》。周公又作爻辞。孔子为《彖》《象》《系辞》《文言》《序卦》《说卦》《杂卦》，而子夏为之传。”把子夏与宓戏、文王、周公、孔子易学四圣并列，其赞誉可谓不可复加。李鼎祚在其《周易集解·序》中言易学自孔子至唐代的传承曰：“自卜商入室，亲授微言。传注百家，绵历千古，虽竟有穿凿，犹未测渊深。唯王、郑相沿，颇行于代。郑则多参天象，王乃全释人事。且《易》之为道，岂偏滞于天人者哉。致使后学之徒，纷然淆乱，各修局见，莫辨源流。”[3]认为子夏独得孔子易学真传，汉、魏以来，虽说《易》之家众多，但皆局于一偏，不得其正，对子夏易学也赞誉有加。

子夏的易学著作，西晋荀勖《中经簿》载“《子夏传》四卷”，梁阮孝绪《七录》载“《子夏易》六卷”，《隋书·经籍志》载“《周易》二卷”，注：“魏文侯师卜子夏传，残缺。”唐人陆德明《经典释文·序录》曰“《子夏易传》三卷”，陆注：“卜商，字子夏，卫人，孔子弟子，魏文侯师。”《唐志》云“《卜商传》二卷”。看来《子夏易传》由西晋时的四卷到隋唐时的二卷或三卷，可能已有所残缺。至南宋时出现十卷本的《子夏易传》，据说是唐张弧的伪作。至清《子夏易传》为十一卷本，朱彝尊、四库馆臣认为是另一个伪本。

但文献中的另一些记载，又使人们对子夏传《易》产生疑问，对《子夏易传》的作者产生争议。这些记载以两处最为关键，形成子夏传《易》研究的两个最关键的问题：一是《史记》《汉书》所记载的先秦至西汉初儒家传《易》世系中没有子夏的名字。据《史记·仲尼弟子列传》记载，此世系是：孔子——商瞿——馯臂子弘——矫疵——周竖——光羽——田何[4]（第2211页），《汉书·儒林传》的记载是：孔子——商瞿——桥庇——馯臂子弓——周丑——孙虞——田何[5]（第3597页）。唐司马贞、张守节考证馯臂子弘即馯臂子弓，矫疵即桥庇，周竖即周丑[4]（第2211页）。除馯臂子弓和桥庇的前后位置不同外，两个名单基本一样。两书的传《易》名单都没有子夏，这确实从表面上对子夏传《易》的说法构成挑战，也成为子夏传《易》反对者的一条很有力的理由。另一处是对子夏易学著作最早记载的刘向、刘歆的《七略》，其含义模糊不明。《七略》云：“《易传》子夏，韩氏婴也。汉兴，韩婴传。”《七略》既说“《易传》子夏”，又提到“韩婴”，那么“子夏”与“韩婴”什么关系，《易传》的作者到底是孔子弟子卜子夏，还是西汉燕人韩婴，或者还是其他人？《七略》记载的歧义确启人疑窦，因此《子夏易传》的作者也就有了多种可能性，产生《子夏易传》的作者约有六人的争议（见下文）。

关于第一点《史记》《汉书》所载儒门传《易》世系，实际上涉及到先秦至西汉儒家易学传承流派的问题。《汉书·艺文志》叙述孔子没后，《春秋》《诗》《易》的传承情况说：“昔仲尼没而微言绝，七十子丧而大义乖。故《春秋》分为五，《诗》分为四，《易》有数家之传。战国纵横，真伪分争，诸子之言纷然淆乱。”这说明在七十子那里，《易》学的传承已分为数家。考诸文献，七十子中有易学事迹者有子夏、子贡、商瞿等人。子夏的易学事迹，除上引文献外，《孔子家语·六本》、《说苑·敬慎》载有子夏向孔子请教《损》《益》之道，《孔子家语·执轡》记子夏闻古《易》而向孔子讲述。帛书《要》篇记载子赣（即子贡）在孔子晚年好《易》时，与孔子讨论《易》之卜筮的重要问题，《汉书·艺文志》录有子贡的易学著作《子赣杂子候岁》，由此推测子贡也有可能传《易》。商瞿传《易》，除《史记》《汉书》的记载外，《孔子家语·七十二弟子解》亦云：“商瞿，……特好《易》，孔子传之，志焉。”因此，在孔子去世后，除商瞿外，估计子夏、子贡也都传《易》，形成至少三家传《易》的局面，而《史记》《汉书》所记传《易》世系，所反映的只是其中一家——商瞿的传《易》谱系而已。这样说，我们还有其他的理由。大家知道，司马迁的易学是承其家学，即太史公司马谈的易学，而司马谈承于杨何，杨何承于王同，王同承于田何[4]（第3118页，3127页，3288页）。因此司马迁所记的自商瞿至田何至杨何的传《易》谱系，正是司马迁所承习的、始于商瞿的儒家的一个传《易》流派，而绝非儒家易学传承的整体面貌，这也是司马迁在《史记·儒林列传》中既述当时数家《易》皆自田何的现状：“乃今上即位，……言《易》自菑川田生”，同时又推重杨何易学，强调“然要言《易》者本于杨何之家”的重要原因。商瞿《易》一系被载于《史记》《汉书》，而子夏《易》一系不见载，正是推重家学时尚的时代产物。因此《史记》《汉书》没有记载子夏传《易》，并不能直接证明子夏没有传《易》。

关于第二个问题，古人关于《子夏易传》的作者，除卜子夏外，约有下列五种看法，对此我们作一考辨：

（一）汉人韩婴，清人张惠言、臧庸、近人张心澂等持此观点，此种观点影响较大，信从者较多。张惠言《易义别录》卷十四曰：“刘向父子，博学近古，以为韩婴，必当有据。”臧庸于所辑《子夏易传》的《序》中曰：“庸以子夏之为韩婴，当以《七略》《七志》《七录》为据，汉晋六朝人所言不谬也。‘婴’为幼孩，‘夏’为长大，名与字取相反而相成也。《韩易》十二篇者，上下经并十翼也。今本《汉书》脱‘十’字，当据刘议补之。”[6]此说本刘向、刘歆《七略》“《易传》子夏，韩氏婴也”，论证“子夏”为韩婴之字，改《汉书·艺文志》“《韩氏易传》二篇”为十二篇，认定《七略》的“《易传》子夏，韩氏婴也”即班固据《七略》而成的《汉书·艺文志》的《韩氏易传》十二篇。此论证有一定道理，但也甚有问题：且不说“子夏”是否真为韩婴之字，依臧氏说法，刘向在《七略》中两录《韩氏易传》一书，岂不重复？再者，臧氏改《汉志》“《韩氏易传》二篇”为十二篇，并不能成立。《汉志》“《易传》”下列《周氏》、《服氏》、《杨氏》、《蔡公》、《韩氏》《王氏》皆为二篇，“《韩氏》二篇”不可能有脱文的错误。因此，臧氏的论证并不令人信服。张心澂《伪书通考》云：“案《汉书·艺文志》曰：‘刘歆奏《七略》，今删其要，以备篇籍。’师古曰：‘删去浮沉，取其指要也。’其《六艺略》载籍‘《韩氏》二篇’注云：‘名婴’，据《七略》以指要为题，他词或删或入注。‘《韩氏》二篇’即《七略》之‘《易传》子夏韩氏婴’二篇也。”[7]张心澂的论证比臧庸更深入，他是以前《六艺略》为《七略》的删要本，《七略》“《易传》子夏韩氏婴”经删要后成为《六艺略》的“《韩氏》二篇”。按臧庸、张心澂的看法，刘向、刘歆的《七略》中没有记载卜子夏的易学著作。考《汉书·刘歆传》：“歆及向始皆治《易》。”《汉书·刘向传》载刘向在上封事中数引《易》，可知刘向治《易》渊源有自。他在其《说苑·敬慎》中记卜子夏向孔子问《损》《益》之道，必有所本，因

此《七略》中载有卜子夏的易学著作，是有根据的，只是他的记载不很明确而已。实际上，刘向、刘歆“《易传》子夏，韩氏婴也”的记载下面还有一句话：“汉兴，韩婴传。”这值得我们注意。对此一种较合理的解释是：卜商的《子夏易传》，在汉初由韩婴传之。考《汉书·儒林传》，韩氏《易》所自受不明，但确不属上引《史记》《汉书》自商瞿至田何的一系。刘向、刘歆“《易传》子夏，韩氏婴也。汉兴，韩婴传”的记载，很可能透漏出这样的信息：韩婴易学，很可能就属于子夏这一系。

又，宋翔凤认为，韩婴作《易传》，韩婴之孙韩商传之，子夏是韩商之字，故以之命名为《子夏易传》。宋翔凤《过庭录》卷一曰：“《汉书·儒林传》云：‘韩生亦以《易》授人，推《易》意而为之传。燕、赵间好《诗》，故其《易》微，唯韩氏自传之。其孙商为博士，孝、宣时涿郡韩生其后也。以《易》征，待诏殿中，曰所受《易》即先太傅所传也。’翔凤案子夏当是韩商之字，与卜子夏名字正同，当是取传《韩氏易》最后者题其书，故《韩氏易传》为《子夏传》也。”宋翔凤的论证是不可信的。其一，子夏为韩商之字，乃宋氏臆测，于史无征。其二，宋氏之所以能推测韩商之字为子夏，恰恰

[\[第 1 页\]](#)

[\[第 2 页\]](#)

[\[第 3 页\]](#)

[\[第 4 页\]](#)

[\[第 5 页\]](#)

[\[第 6 页\]](#)

[\[关闭窗口\]](#)